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3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报告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作为公司2023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根据《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财务与审计委员会本着勤勉尽责的原则，恪尽职守，认真履职。现将会计师事务所2023年度履职情况及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履行监督职责情况汇报如下：

一、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根据财政部、证监会发布的从事证券服务业务会计师事务所备案名单，具备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债券审计机构的资格。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注册地址为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水果湖街道中北路166号长江产业大厦17-18层。

2、人员信息

（1）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2）2023年末合伙人数量216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244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16人。

3、业务规模

2023年经审计总收入215,466.65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85,127.83万元、证券业务收入56,747.98万元。2023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201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26,115.39万元。

4、执业记录

(1) 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行政处罚2次、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13次。

(2) 31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5人次，行政管理措施28人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前述监督管理措施和自律监管措施及自律处分不影响中审众环继续承接或执行证券服务业务和其他业务。

二、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评估

(一) 人力及其他资源配备

中审众环配备了专属审计工作团队，核心团队成员均具备多年上市公司、国有企业、科技行业审计经验，并拥有中国注册会计师等专业资质。中审众环建立了完善后服务支持体系及专业的后台支持团队包括税务、信息系统、内控、风险管理、财务管理、金融工具及可持续发展服务等多领域专家，且技术专家后台前置，全程参与对审计服务的支持。

签字项目合伙人：王明瑾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审众环审计业务合伙人。王明瑾先生20多年的执业经验，在事务所全职工作，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服务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业务服务经验。王明瑾先生近三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刘起德先生，2009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2年至2016年，2019年至今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3年复核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静女士，中国注册会计师，现为中审众环审计业务项目经理，在事务所全职工作，自2012年开始一直专职从事注册会计师审计业务，至今为多家大型公司提供过年报审计和内控审计及重大资产重组审计等证券业务，具有丰富的证券服务业务经验，从2022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前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均未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未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等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未受到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中审众环和前述签字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及项目质量复核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二) 质量管理水平

1、项目咨询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公司重大会计审计事项与专业技术部及时咨询，按时解决公司重点难点技术问题。

2、意见分歧解决

中审众环制定了明确的专业意见分歧解决机制。当项目组成员、项目质量复核人或专业技术部成员之间存在未解决的专业意见分歧时，需要咨询专业技术部负责人。在专业意见分歧解决之前不得出具报告。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就公司的所有重大会计审计事项达成一致意见，无不能解决的意见分歧。

3、项目质量复核

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实施完善的项目质量复核程序，主要包括审计项目组内部复核、独立项目质量复核以及专业技术复核。

4、项目质量检查

中审众环质控部门负责对质量管理体系的监督、整改和运行承担责任。中审众环质量管理体系的监控活动包括：质量管理关键控制点的测试；对质量管理体系范围内已完成项目的检查；根据职业道德准则要求对事务所和个人进行独立性测试；其他监控活动。确保项目组在报告签署之前已经按照项目质量管理要求充分、恰当地执行审计程序。

5、质量管理缺陷识别与整改

中审众环根据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规范和审计准则的有关规定，在会计师事务所的风险评估程序、治理和领导层、相关职业道德要求、客户关系和具体业务

的接受与保持、业务执行、资源、信息与沟通、监控和整改程序等八个组成要素方面都制定了相应的内部管理制度和政策，这些制度和政策构成中审众环完整、全面的质量管理体系。基于该质量管理体系，中审众环在近一年的审计过程中没有识别出质量管理缺陷。

综上，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勤勉尽责，质量管理的各项措施得到了有效执行。

(三) 审计工作方案

2023年年度审计过程中，中审众环针对公司的服务需求及被审计单位的实际情况，制定全面、合理、可操作性强的审计工作方案。审计工作围绕被审计单位的审计重点展开，其中包括收入确认、成本核算、资产减值、合并报表、租赁业务等。中审众环全面配合公司审计工作，充分满足了上市公司报告披露时间要求。中审众环就预审、终审等阶段制定了详细的审计计划与合理有序的时间安排，并且能够根据计划安排按时提交各项工作。

(四) 信息安全管理

公司在聘任合同中明确约定了中审众环在信息安全管理中的责任义务。中审众环制定了涵盖档案管理、保密制度、突发事件处理等系统性的信息安全控制制度，在制定审计方案和实施审计工作的过程中，也考虑了对敏感信息、保密信息的检查、处理、脱敏和归档管理，并能够有效执行。

(五) 风险承担能力水平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9亿元，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近三年中审众环已审结的与执业行为相关的民事诉讼中尚未出现需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情况

根据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监督的情况如下：

（一）2023年4月22日，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3年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中审众环为公司2023年度审计机构，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8月27日，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半年度审计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2023年半年度审计费用为135万元人民币，并同意将相关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三）2023年11月15日，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议案》，对2023年度审计工作的初步预审情况，如审计范围、重要时间节点、人员安排、审计重点等相关事项进行了沟通。

四、总体评价

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相关规定对会计师事务所资质条件、执业记录、质量管理水平等进行了审查，在年报审计期间与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的讨论和沟通，督促会计师事务所及时、准确、客观、公正地出具审计报告，切实履行了财务与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的监督职责。公司董事会财务与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在公司年报审计过程中遵照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较好地履行了外部审计机构的责任与义务。

九州通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4月27日